

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社會領域推動中心 函

地址：241024新北市三重區中正北路163號

承辦人：張凱庭

電話：(02)29715606 分機108

電子信箱：scvs108@g.scvs.ntpc.edu.tw

受文者：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9月30日

發文字號：新北重職社字第113966987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9669878_後疫情時代數位轉型及創新科技實施計畫v4.pdf）

主旨：本中心辦理「後疫情時代數位轉型及創新科技」，請貴校鼓勵社會領域教師或一般教師參加，並請惠予參加教師公假，請查照。

說明：

一、計畫依據：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及學科群科中心設置與運作要點。

（二）依據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社會領域推動中心113學年度工作計畫辦理。

二、計畫目的：

（一）技術型高中教師對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社會領域內容之跨領域運用。

（二）厚植技術型高中社會領域種子教師利用AI工具減輕教學或事務工作負擔，以提升教學效率，並有效利用AI提升教學資訊能力。

三、參加對象：全國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普通型高中設有專

松山工農 1130930



NOAA1133012414

業群科、普通型高中及綜合型高中設有專門學程、實用技能學程教師（科別不限），限20名。

四、活動資訊：

（一）研習時間：113年10月25日（星期五）13：30-16：40

（二）研習地點：苗栗縣國教輔導團暨教師研習中心一樓電腦教室。（苗栗縣後龍鎮頂東路30號）

（三）研習時數：全程參與研習者，核予2小時研習時數。

五、即日起至113年10月18日（星期五）中午12：00止，填寫報名表單(<https://forms.gle/jsXcTxYtDpuAqiGe6>)完成報名。中心將於研習後至全國在職進修網核發時數。

六、請學校核予參加人員公假及課務派代，其往返交通費、課務派代費等均由服務學校依規定支應。

七、檢附首揭研習實施計畫一份供參。如有疑義，請逕洽本推動中心助理，電話：(02)2971-56065轉108。

正本：全國技術型高中、高中設有職科、綜合高中專門學程、普高附設專門學程之學校社會領域教師。

副本：教育局、教育處(含附件)

